


建设用地项目呈报材料

“一书四方案”

编制机关（公章）：资阳市国土资源局

主要负责人（签字）：

编制时间：2015-03-25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土资源部监制

一、建设用地项目呈报说明书

计量单位：公顷、万元

申请用地单位		资阳市人民政府	
建设用地项目名称		资阳市2015年第五批城市	
申请用地总面积		27.2056	新增建设用地面积 24.1325
土地 利用 现状	权属	合 计	其 中
	地类		国有土地
	总计	27.2056	27.2056
	(一)农用地	24.1325	24.1325
	耕地	16.7227	16.7227
	其中：基本农田		
	林地	2.1757	2.1757
	园地	1.3265	1.3265
	牧草地	0	0
	其它农用地	3.9076	3.9076
(二)建设用地	3.0731	3.0731	
(三)未利用地	0	0	
分批次城市(村镇)建设用地			
拟开发地块名称	地块编号	用地面积	开发用途
协义村九组	1	0.4875	批发零售用地
协义村九组十一组	2	1.0878	批发零售用地
天生村一组二组六组十六组	3	5.6204	城镇住宅用地
黄泥村五组钟山村七组九组十组	4	20.0099	批发零售用地

一、建设用地项目呈报说明书（续二）

一、建设用地项目呈报说明书（续三）

<p>县（市）人民政府 审核意见</p>	<p>主管领导： 日期：</p>
<p>市（地、州）人民政府 土地行政主管部门 审核意见</p>	<p>主管领导： </p>
<p>市（地、州） 人民政府 审核意见</p>	<p>主管领导： </p>
<p>备注</p>	

制表人： 钟波

二、农用地转用方案

计量单位：公顷

地 类		转 用 面 积	其 中	
			国 有 土 地	集 体 土 地
农 用 地		24.1325		24.1325
其中：耕地		16.7227		16.7227
土 地 利 用 总 体 规 划				
符合规划			需调整规划	
规 划 级 别	国 家 级		规 划 级 别	国 家 级
	省 级			省 级
	市 级	符合		市 级
	县 级			县 级
	乡 级			乡 级
农 用 地 转 用 计 划				
拟使用年度计划指标			本项目拟使用计划指标	
年度计划指标	结转计划指标		农用地	其中：耕地
			24.1325	16.7227
若使用结转计划指标，请予以说明：				

填表人： 钟波

三、补充耕地方案

计量单位：公顷、万元

补充耕地责任单位	资阳市人民政府		
补充耕地承担单位	资阳市国土资源局		
对应土地开发整理项目			
验收文号	验收时间	项目名称	补充面积
川国土资地开整验[2012]346号	2012-11-13	伍隆镇华向村、红花村、石桥村、子弓村土地整理复垦开发项目	16.7227
合 计 :			16.7227
补充耕地方式	委托补充	0	
	自行补充	16.7227	
缴纳耕地开垦费情况	收费标准		
	缴纳金额		
已完成补充耕地情况			
已补充耕地面积	合 计	其 中	
		开 发	整 理
	16.7227		16.7227
验收单位		验收文号	
四川省国土资源厅		川国土资地开整验[2012]346号	
计划补充耕地情况			
计划补充耕地面积	合 计	其 中	
		开 发	整 理
备注 51200220120010			
补充耕地实施计划			
实施年度	完成面积	资金安排	
	0	0	

三、补充耕地方案（续一）

补充耕地地块情况					
序号	整理项目名称	补划耕地图幅号	地块编号	土地现状	补充面积
	伍障镇华向村、红花村、石桥村、千号村土地	H-48-76-(20、21)、 H-48-78-(12、13)	512002034	耕地	16.7227

补划基本农田地块情况			
序号	补划基本农田图幅号	补划基本农田地块编号	补划面积

填表人： 钟波

四、征收土地方案

计量单位：公顷、万元、人

被征用土地	乡(镇)	宝台镇					
涉及的权属单位	村	黄泥村、天生村、协义村、钟山村					
权 属 状 况	四至界限清楚，权属无争议。						
征 地 补 偿 费 用 标 准	地类	面积	统一 年 产 值	土地补 偿 倍 数	安置补助倍数		
	耕 地	水田	0.2456	3.06	10	1亩及以上 (每亩) 6	1亩以下 (每人) 6
		旱地	16.4771	3.06	10		
		菜田					
		水浇地					
		望天地					
	地类	面积	费用标准				
	园地	1.3265	按耕地标准减半计算				
	林地	2.1757	按耕地标准减半计算				
	其它农用地	3.9076	按耕地标准减半计算				
居民点及独立 工矿用地	3.0731	按耕地标准减半计算					

四、征收土地方案(续一)

其他费用	名称		费用标准	
	青苗补偿费		30.1009	
	地上附着物补偿费		190.0385	
	拆迁及安置补助费		1931.7086	
征收总费用		2776.9324	征地费用综合标准	102.0721
需要安置的农业人口数		302	需要安置的劳动力人数	170
安置途径	货币安置			
	用地单位安置			
	农业安置			
	征收款入股安置			
	社会保险安置			✓
	留地安置			
	土地开发整理安置			
备注				